

证券代码：831453

证券简称：远泉股份

主办券商：国盛证券

江西远泉林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2018年10月12日，本公司子公司远泉园林与江西远泉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于江西上饶签订协议，交易标的为远泉花园房地产项目市政景观绿化工程施工合同，金额为人民币贰仟肆佰万元整（¥：24,000,000.00）。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已经审议通过了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林远泉、林贻校、林丽回避表决，此项交易尚须股东大会的批准。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江西远泉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江西省上饶县董团乡

注册地址：江西省上饶县董团乡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远泉

实际控制人：林远泉

注册资本：1.85 亿元

主营业务：农副产品加工；工艺品生产、销售；房地产开发，经营；

（二）关联关系

江西远泉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是江西远泉林业股份有限公司的第二大股东，持有江西远泉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14,699,248 股份，持股比例为 24.49%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和关联方的交易遵循市场定价的原则，公平合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提供给关联方的商品和服务价格为公司统一的商品销售定价；从关联方采购商品的交易价格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提供同类产品的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江西远泉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因建设远泉花园房产项目需要，与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江西远泉园林绿化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12 日签订了《远泉花园房地产项目市政景观绿化工程施工合同》，施工时间为 2018 年 11 月 12 日至 2019 年 7 月 30 日，金额为人民币贰仟肆佰万元整（¥：24,000,000.00）。

支付方式及期限：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于 2019 年 12 月 30 日前结清该项目的
所有工程款项。：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江西远泉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因开发建设房产项目需求而发生此项交易，此交易是合理的、必要的。

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不存在重大影响，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交易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促进公司发展。

六、备查文件目录

- （一）江西远泉林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二）远泉花园房地产项目市政景观绿化工程施工合同

江西远泉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16日